

证券代码：832724

证券简称：江苏三鑫

主办券商：银河证券

江苏三鑫特殊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集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股东会为现场会议，会议地点：南京市江北新区沿江街道浦洲路 35 号公司会议室。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股东会会议表决方式采用现场投票的方式。

(六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5月20日10:00。

(七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(具体情况详见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2724	江苏三鑫	2026年5月14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经办律师参加会议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 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	√
2	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	√
3	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	√

4	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6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》	√
5	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	√
6	《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	√
7	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》	√
8	《关于授权使用公司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	√
9	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	√

1、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江苏三鑫特殊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经营管理层 2025 年度工作情况，公司管理层编制了《江苏三鑫特殊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，对公司总经理 2025 年内的主要工作和公司经营等方面进行了总结，2025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层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，带领公司全体员工努力工作，圆满完成公司年度经营目标。

2、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5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进行了审议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同意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3、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1）和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2）。

4、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6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江苏三鑫特殊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现提交《江苏三鑫特殊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5、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3）。

6、《关于预计2026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2026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4）。

7、《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6）。

8、《关于授权使用公司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使用公司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7）。

9、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5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6），回避表决股东为（杨希尧、杨睿、章文、单伟峰、孙宏芳、杨希美、王福明、杨杰、南京鑫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南京华夏中鑫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周建国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；

2、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；

3、由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/执行事务合伙人（或其委派代表）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/执行事务合伙人（或其委派代表）身份证明书，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/副本（复印件）；由非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/执行事务合伙人（或其委派代表）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、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/副本（复印件）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6年5月20日9:00-10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南京市江北新区沿江街道浦洲路35号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地址：南京市江北新区沿江街道浦洲路35号；联系电话：025-58842045-802；传真：025-83407646；联系人：王强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各项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江苏三鑫特殊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《江苏三鑫特殊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三鑫特殊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3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